

Kim Stanley Robinson

金·斯坦利·罗宾逊/著

王凌霄/译

REDMARS I  
红火星

火星三部曲  
第一部

U 华文出版社

Kim Stanley Robinson

金·斯坦利·罗宾逊/著

王凌霄/译

REDMARS I  
红火星

火星三部曲  
第一部

U 华文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红火星/(美)罗宾逊著;王凌霄译,一北京:华文出版社,2008.9  
(火星三部曲)

ISBN 978-7-5075-2396-6

I.红… II.①罗…②王… III.科学幻想小说-美国-现代 IV.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103082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图字:01-2008-3792

## 红火星

著 者:(美)金·斯坦利·罗宾逊

译 者:王凌霄

责任编辑:李庆 刘峰

特约编辑:苗洪 景彦

出版发行:华文出版社

社 址:北京市宣武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

邮政编码:100055

网 址:<http://www.hwcbbs.com.cn>

电 话:总编室 010-58336255 发行部 010-58336270

责任编辑 010-58336259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印 刷:河北省三河市华业印装厂

开 本:670×970 1/16

印 张:35.75

字 数:430千

版 次:2008年8月第1版

印 次:2008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:1—10000

标准书号:ISBN 978-7-5075-2396-6

定 价:48.00元(全两册)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

## 红火星书评 BOOK REVIEW

“引人入胜的杰作……绝佳的科学想像力，极为罕见的野心之作。”

——纽约时报书评

“具有史诗潜力……这套浩瀚的科幻小说，布局精巧、动人心魄，让人永生难忘。”

——圣路易斯电讯邮报

“好看得让人不敢置信。前所未见的火星移民史，壮观辽阔。”

——亚瑟·克拉克

“金·斯坦利·罗宾逊。的小说与短篇故事，是现代科幻小说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让人过目难忘……他开发了一种崭新的科幻小说写作形式，角色刻画深刻动人，一如近代的小说，情节波澜壮阔，比起以现代为背景的小说，毫不逊色。”

——纽约时报书评

“火星移民、殖民、革命的史诗经典，科技细节虽然描述翔实，却是一个鲜活的人的故事：翻开第一页，不到终章，无法罢手。”

——费城报

“罗宾逊的行文一如往常，流利优美。他的科学研究准备得无懈可击，操控史诗的功力更是让其他长篇巨著的作者相形失色。”

——书单杂志

“奇峰突起，一新耳目，这是一本没有火星绿毛怪物的火星小说，在里面，找不到阿诺·施瓦辛格大战恶棍的老套……对真正的科幻迷来说，罗宾逊妙手生花，把艰涩的硬科学，化为一出2026年上演的未来探险。”

——印第安那波利斯星报

“我多年来读过的最出色的科幻小说。全书充满恩怨情仇、科技见解、惊人的天文见识、令人目不暇接的历史进展，使人大感振奋，我将之视为一部全新的《火星纪事》之序曲。”

——Michael Bishop科幻小说年代

“如果《红火星》是一部电影，必是巨星云集……有炫目的特效与道具，及一出充满阴谋、浪漫、与精彩刺激的冒险的剧本……幸好它是一部小说，与我们所能想到的任何一本科幻小说一样充满想像力。”

——轨迹 (Locus)

“一部令人痴迷的作品，与它的题材一样广泛而多彩多姿……《红火星》是一部货真价实的科幻小说，文笔华美，有如古典的史诗——对充满英雄气概的英雄豪杰的描述……一部精彩作品……我们飞快地读过它的最后几章，直到令人目眩神迷的结局。”

——底特律地下铁报

# Introduction

## 红火星 主要人物介绍

REDMARS



公元2026年，人类展开一项极具野心的太空移民计划——一支由一百名世界顶尖的科学家和工程师组成的探险队登陆火星，奉命建立人类有史以来第一个火星基地，为未来更多的地球人移民火星，进而将这个辽阔、荒凉、孤寂的红色星球改造成生机盎然的新伊甸园打下基础。这一百名被称为“登陆首百”的太空科技精英肩负着人类征服未来的重大使命，他们的遭际、命运乃至一举一动都成为地球人格外关注的焦点。《红火星》的故事就围绕着他展开。

### 约翰·布恩

美国宇航员，第一个登陆火星的英雄。这次移民火星计划是在他的大力倡议下才得以施行。凭借显赫的成就和天然的人格魅力，约翰·布恩成为“登陆首百”公认的非正式领袖。《红火星》的情节以约翰·布恩被极端主义者刺杀开始。在其余的章节中，他始终以平易、务实、睿智的形象影响着他人。

### 法兰克·查默斯

“登陆首百”中美方人员的首领，擅长玩弄权术，嫉恨和妒忌促使他对多年的好友约翰·布恩暗下黑手，但骨子里依然是一个理想主义者，最终在洪水中丧生。

### 玛雅·妥伊托芙娜

这个美貌、敏感、易于感情冲动的女性，是“登陆首百”中俄方首领，处身于与布恩及查默斯的三角恋情中不能自拔。后来成为一股强大的政治力量的领袖，并与米歇尔恋爱。

### 娜蒂娅·车尔尼雪夫斯基

俄罗斯工程师，主持建设了火星上第一个永久居住点。在后来的情节中，一向不问世事的她身不由己地卷入了政治斗争中。一开始，娜蒂娅爱上的是阿卡迪·波格丹诺夫，在《绿火星》中，又与亚特·兰道夫相爱并组成家庭。

### 阿卡迪·波格丹诺夫

俄罗斯工程师，带领一个分队在卫星弗伯斯上建立了一个太空站。这个热情、开朗的年轻人具有强烈的无政府主义倾向，因而被“登陆首百”中的许多人视为不安定因素。在《红火星》结尾，他领导了反对跨国公司的“第一次革命”，并在冲突中丧生。像布恩一样，他的政治思想对书中后来人物影响很大。娜蒂娅·车尔尼雪夫斯基的情人。

## 萨克斯法格·罗素（萨克斯）

美国物理学家。他以极大的热情和创造性致力于火星开发，后来成为提倡火星地球化的“绿党”领袖。暗恋安·克莱朋。

## 安·克莱朋

美国地质学家。主张维持火星生态原状，进而成为以此为目标的“红党”领袖。她情绪冲动、易怒，与萨克斯有着爱恨交织的复杂关系，后来逐渐显示出人格分裂的倾向。

## 广子爱

生物、农业及生态系统方面的日本专家。农场团队的领袖，主张人和居住的星球保持和谐共生的关系。她把当年读书时的情人“土狼”私下带上飞船偷渡到火星。登陆不久，广子就带领部分成员悄悄出走。在秘密建立的“采竭”基地，广子用自己的卵子与登陆首百中男性成员的精子进行体外人工授精，产生了第一代火星子女。在《火星三部曲》中，广子爱出场不多，但影响力却无处不在。

## 米歇尔·杜瓦

法国心理学家。他的任务是观察、调节“登陆首百”的心理健康状况，不料自己却染上了浓郁的思乡病。后来加入广子的小组。与玛雅相爱，在玛雅患上严重失忆症后不久去世。

## 菲丽丝·波义尔

美国地质学家，基督徒。赞成由地球跨国财团掌控火星。她最终与“登陆首百”中的大多数人相反，站到了联合国火星局一边，试图用强硬手段控制火星。在革命者的一次营救行动中被玛雅误杀。

## 乌拉德·瓦涅夫

俄罗斯生物科学家。他主管火星上的医疗和医学研究，发明了一种延缓衰老的长寿疗法，将火星人的平均寿命延长到地球人的一倍以上。

## 德斯蒙·霍金斯（土狼）

“战神号”上的偷渡客，名字虽不在“登陆首百”之列，但在火星上的影响力丝毫不逊前者。在《红火星》中，是个忽隐忽现的神秘人物，广子的朋友和支持者。“第一次革命”后逐渐走向前台，成为火星地下反抗势力的领袖之一。







# 目录

|     |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|
| 第一部 | 庆典/001 |
| 第二部 | 启航/025 |
| 第三部 | 熔炉/091 |
| 第四部 | 思乡/195 |

|     |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|
| 第五部 | 轮回/221 |
| 第六部 | 暗箭/369 |
| 第七部 | 巨变/459 |
| 第八部 | 终曲/521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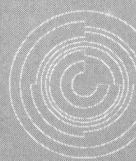
# Contents





第一部 庆典

R e d M a r s



在我们抵达以前，火星是一片空白。这句话当然不是说，古早的火星无声无息。这个星球历经凝聚、融合、翻腾跟冷却，坑坑洞洞的表面残留着地壳运动的遗迹：坑洞、峡谷和火山口。这一切都是岩石没知没觉的活动，也不曾有人系统化地观察过。没有目击者——除了我们，在隔壁的星球遥遥相望，而这只是漫长历史的最后片刻。从古至今，我们是火星上唯一存在的智慧生物。

现在，每个人都知道火星的历史：对史前所有的世代来说，火星是天空中一颗主要的明星。它耀眼的赤红色、闪烁不定的光度和它运行轨道的飘泊不定（火星在众恒星间的行进路线也不断变化，时而顺行，时而逆行）都深深吸引他们的目光。这也难怪火星的古名在舌尖的发音，都那么的沉重——尼尔瓜（Nirgal）、蒙加拉（Mangala）、安夸库（Auqakuh），以及哈马克希斯（Harmakhis）——好像比它们系出同源的古代语言，还更加的古老，仿佛是冰河时代或是更早以前遗留下来的语言化石。是的，好久以前，在人类的世界中火星就已经是一股神圣的力量，它的颜色看起来有几分危险，总是跟鲜血、愤怒、战争与心脏脱离不了关系。

第一具望远镜把我们的目光拉近了很多。我们看到了橘色的小圆丘、两端是白色的极冠跟黑色的阴影。黑白两色相持不下，随着漫长的季节变换而消长。但是，当时朝地球的那一面，怎么看都有一块模糊，足够引发洛维尔（Percival Lowell，他是美国的天文学家，著有《火星及其运河》）。他在书中断言火星上有智慧生物，利用极冠融化的冰水，兴

建灌溉系统。而所谓的“运河”其实是依赖冰水生成的植物带。——译注)的想像，杜撰动人的外太空史诗。这是一则大家都知道的故事，里面有垂死的世界，英勇的人们兴建一条条的运河，阻挡沙漠的步步紧逼。

洛维尔的故事说得天花乱坠。在水手号跟海盗号太空探测船把卫星照片送回来之后，大家对火星的观感为之一变，对火星的了解一日千里，于是火星有了新的面貌。但那还是我们飞到这里之前的事，那时的火星是未被探测过的新世界。

火星是个没有生命的地方，以前没有生物，现在也没有，寻找传说中的火星星人，注定徒劳无功。这里连微生物都没有，更别想是有人在这里建运河，或是有什么神秘的天外来客。我想你知道，这些传说没有半点根据。于是，各式各样的揣测进驻了这想像中的落差——在洛维尔的时代，在荷马的时代，在人类聚居洞穴、漂泊草原的时代，始终不绝如缕。有人说，我们破坏了火星上的微生物化石；也有人说，在沙暴中火星有废墟一闪而逝；还有人说，某人瞥见了成群的火星巨人或是在岩石后躲躲闪闪的红色小鬼，但神踪乍现，想要定睛细看却又不知所踪。这些故事的目的是在这片不毛之地上编织生命，或是把生气带到这个星球上。或许，我们毕竟是从冰河时代残存下来的生物，总不免看着星空神驰想像，诉说一个又一个的故事。而火星也始终没脱离人类对它最初的印象——一个伟大的标记、一个浩瀚的象征、一个让人俯首的力量。

我们真的到了。它曾经是权力；如今，它只是一块土地。



“我们终于到了。但是，他们不明白，这趟火星旅程让我们产生了巨大的变化，他们先前给我们的指示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。这跟探索海底世界、开拓美国西部全然不同——这里是崭新的经验。战神号勇往直前，地球已经越来越远，最后，它只不过是满天繁星中，一颗淡蓝色的星星而已。”

全都是骗人的，法兰克·查默斯心里想。他有点生气，看着他的老友约翰·布恩发表他那俗套的演讲。他总是用这种手法激励人心，这让查默斯觉得很烦。其实坐太空船到火星，跟坐长程火车没什么两样。他们并没有成为什么新新人类，反而比先前更像他们自己——浑身赤裸，只能带维生的基本物质配备，不准有一丝一毫的闲情逸致。但约翰还是站在那里，用食指指着群众说，“我们来这里开辟新天地，现在，我们在这新世界锻炼出来的特质，跟地球没有半点关系！”是啊，他说的倒是真心话。约翰是透过滤镜向外张望火星的，什么东西在他眼里都有点变形，这是一种宗教。就算是私下聊天，他也是满嘴这番大道理，不管你的表情是多不耐烦。

查默斯不再理会他的演讲，他的眼神飘向这个城市。这个城市即将命名为尼科西亚（Nicosia，在地球，尼科西亚是塞浦路斯共和国的首都。——译注），第一个不靠梁柱建立起来的火星地表城市；整座城市被一层几乎看不见的天幕裹住，它的支撑架构是隐形的，安置在塔尔西斯山的山麓，诺克特斯拉比林斯特区（也有人管这里叫暗夜迷宫）的西方。城市奠基之处，视野宽广，在西方地平线猛然耸起的是帕弗尼斯山脉。对这群征服火星的老兵来说，这是一个让他们目眩神驰的成就——他们曾在火星表面、在壕沟、台地、陨石坑中，奋力挣扎求生存，如今他们见到了永恒。万岁！

一阵笑声把法兰克的注意力带回他老友的演讲内容。约翰·布恩略带沙哑的声音配上亲切的美国中西部口音，再加上他交错运用（有时是突如其来的转变）舒缓、紧张、诚恳、自我调侃、温和、自信、严肃跟

有趣的言辞与气势。总而言之，这场演讲收放自如，果然虏获了在场众人的心。观众难以自拔，现在是率先抵达火星的人，在跟他们说话！从他们的表情看来，他们好像是在仰望耶稣用面包跟鱼，料理众人的晚餐。当然，约翰也够资格享受这份荣耀，因为他在这个星球上，创造了足以跟耶稣媲美的奇迹，也把坐困铁皮太空船的窘迫处境，转换成一趟丰富的精神之旅。“在火星上，我们相互扶持，人与人的关怀，更胜往昔。”约翰说。查默斯心想，这段话真正的意思是说，在实验中老鼠过度繁殖，个体与个体的互动已有警讯。“火星庄严神圣，但却不是我们土生土长的地方，而且危机四伏。”约翰说——这话的意思说火星是一个由氧化岩石所构成的冰冻星球，在上面的人每年大约会吸收十五仑目的放射线剂量。“在我们的努力之下，”约翰继续说，“我们创立了新的社会秩序，踏出了人类故事的下一步。”——这话的意思也不过是说在灵长类主导下，所谓的“进步动力”又有了新的变形。

约翰的结尾是神来一笔，当然也赢得了如雷的掌声。玛雅·妥伊托芙娜走上讲台介绍查默斯出场。法兰克私下瞧了她一眼，意思是叫她别说什么笑话，玛雅瞧见了，开口说道：“他的眼光跟精力是推动火箭到火星的原动力。请热烈欢迎下一位的演讲者，我们的老朋友——法兰克·查默斯。”

站在讲台上，他才发现这座城市之大，大得有些惊心动魄。它呈长三角形，群众聚集的地方，位于西面绝顶的公园，城市的最高点。七条大道以公园为中点向外延伸，道路两旁绿树成荫青草幽碧。在道路中间是低矮的梯形建筑，每一栋的表面都镶上了不同颜色的打磨石砖。建筑的风格跟大小有一抹淡淡的巴黎风情，特别像野兽派（Fauvist，强调明亮原色跟平面节奏感的画派。——译注）画家痛饮美酒后，醉眼中的巴黎春天、街边的咖啡座。放眼望去，四五公里处是斜坡尽头，三栋细长的摩天高楼是那个区域最显著的目标，再过去就是低矮的绿色农庄。摩天高楼是天幕支柱的一部分，它们的顶楼是维系天幕的网状结构，颜色跟天空一样，再加上透明的天幕，整座城市就像是矗立在开放的空间里。尼科西亚是人类科技的瑰宝，也将是在火星上最受欢迎的城市。

查默斯的口才带动全场的气氛，听众依旧如痴如醉。很明显的，群众善变的灵魂根本跳不开他的手掌心，讲到玩弄群众，查默斯跟约翰一样内行。查默斯的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，他知道，他一出场就会跟约翰金发、斯文俊美的长相形成尖锐的对比，但他心里也清楚，他那股草莽味有一种慑人的英雄气概。上场之后稍经热身，他的魅力便散发出来——挥洒自如、言辞便给，充满了浓浓的个人色彩。

阳光从云影破处钻出，金黄色的光芒洒在仰望着他的群众身上，突然之间他觉得胃一阵紧缩。这么多人在这里，全是陌生人！人，聚在一块儿，真是可怕（话说回来，一个人就不可怕吗？）——像是上了釉的陌生眼睛，镶嵌在粉红色的头颅上，看着他……通常，他在群众前面演讲时只看几张脸孔，其余的虽然充斥眼帘却视而不见。整整五千人，在一座火星城市里！在山脚基地里，苦战了这么多年后，这真是令人难以接受。

他的脑子里有个傻主意，他要把他这时的心情跟他们说。“看看，”他说，“看看我们的周遭，是不是觉得我们不该在这里出现呢？这种感觉是不是越来越强呢？”

他逐渐失去群众。该怎么说呢？该怎么跟他们说，他们是这石砾表面上唯一的生物呢？在明亮的光源下，他们的脸看来像是一盏盏白色的纸灯笼。要怎么跟他们说，他们这些所谓的生物，不过是因为他们身上携带了一组野蛮的基因而已，只比让无知无觉的矿石盘踞大地好上一点。

当然，这番话他是绝对不会说出口的，不管是什么时候都不可能，更别说在演讲这样的公开场合。他回过神来。“在火星的孤独岁月里面，”他说，“人类的出现，是一件了不起的事。”（他们应该比以前会更相互照顾吧？一个声音不断地在嘲弄着。）“这个星球原本正冰封在死寂的梦魇里”，（于是它庄严又奇特）“自力更生……我们现在，还在重组的过程当中。”（或是创建新的社会秩序）——所以，对、对、对，他发现他自己现在跟约翰说着一样的谎话。

太可笑了。但是人们需要谎言，这就是政治。到了演讲的末尾，他

也赢得了如雷的掌声。他有点烦躁，宣布现在是用餐时间，根本不让玛雅有总结的机会。也许她早就知道他会来这一招，根本就没有预备。下结论、画句点的人一定得是法兰克·查默斯。

人们涌到临时搭建的讲台上簇拥着名人，一般人很少有机会亲眼见到率先登陆火星的一百名英雄，约翰、玛雅、莎曼珊·贺尔、萨克斯·罗素跟查默斯是最受欢迎的几位。

法兰克隔着群众看着约翰跟玛雅。他不认识包围着他的这群地球人，这种感觉很陌生。他走到讲台的另外一边，看见玛雅跟约翰互使了眼色。“一般的法律没道理不能在这里施行啊。”一个地球人这么说。

玛雅跟他说，“奥林帕斯峰跟冒纳罗亚山（Mauna Loa，在夏威夷中南部的火山，是世上最大的孤立山体，从海底算起高 8839 米，成因跟火星上的山脉有类似之处。——译注）是不是差不多呢？”

“当然啦，”那人说，“盾状火山的样子都是那样。”

法兰克隔着这个白痴的头看着玛雅，玛雅没注意到这道眼神，约翰则是假装没看到法兰克的到来。莎曼珊·贺尔低声跟一名男子在讲话，好像在解释什么；对方点点头，眼神却不自觉的射向法兰克。莎曼珊始终背对着他，没有转过身来。在意的人只有约翰，约翰跟玛雅。但这两个人也视而不见，假装一切正常；但是不管他们在谈什么，见到他就立刻住嘴。

查默斯离开讲台；人群朝山下的公园前进，目标是七条大道的远处，餐桌都已经排好了。查默斯跟着他们，穿过新栽种的枫树，卡其色的树叶在阳光下闪闪发光，让这公园看起来有点像是水族箱的底部。

在野餐桌旁，建筑工人痛饮伏特加并喧闹起来，他们隐约知道工程已经结束，尼科西亚的英雄岁月也已经结束。也许对所有的火星人来说，这都是不容否认的现实。

空气中总是夹杂着闲谈的声音。法兰克沉浸在狂乱之中，信步走到北边缘。他在约与腰齐的围墙边停了下来；那是城墙。在金属的墙顶上，有四层透明的塑胶。一个瑞士人很高兴地指着这个构造跟游客



解释。

“这个外层的塑胶电压薄膜会利用风产生电力，再过来是用空气胶固定的两层绝缘体，内层是辐射线拦阻层，如果变紫的话，就一定要换掉。四层薄膜合起来，比窗户还清爽，是不是？”

游客赞叹同意。法兰克贴近薄膜，伸出指头戳了一下内层的薄膜，薄膜向外深陷，直到一个指节的凹度。微微的有些冷。薄膜上浅浅的印了一排字：“依稀地平原聚合体公司 (Isidis Planitia Poly-mers)”。顺着齐肩高的夹道枫树，他还依稀见到在山顶的讲台。约翰、玛雅跟围在他们身边的地球人还在那里，谈得很起劲。谈这个星球未竟的事业，决定火星同胞的命运。

他屏住呼吸，感觉到臼齿咬紧的压力。他加强力道更使劲地戳，一直戳到外层薄膜，他知道他的部分愤怒已经被捕捉，储存在这个城市的电力系统里。聚乙烯基二氟化物称得上是相当特别的聚合体——碳原子会和氢原子、氟原子结合在一起，产生更强的电压，效果比石英还好。但是这三种成分如果稍有变化，结果便是大相径庭，譬如，你用亚氯酸盐取代氟化物，只会得到包装材料——沙蓝塑胶护膜。

法兰克瞧着他那只被几层塑胶薄膜裹住的手，又狠命地往外敲，中间的两层还是黏得死紧。少了我，他们能成什么事？

一肚子火气的他，走回这城市窄窄的街道。

聚在广场上像是石头上的贻贝的是一群阿拉伯人，正在喝咖啡。阿拉伯人是在十年前才抵达火星的。他们有钱得很，跟瑞士人在火星上营建了好几个城市，尼科西亚也是其中之一。他们挺喜欢火星的。“有点像空地 (Empty quarter，又名鲁布哈利沙漠，位于阿拉伯南部，是地球上最大的干旱沙漠。——译注) 的冬天。”沙特阿拉伯人一语道破他们的感触。火星跟阿拉伯人原住地的相似之处，很快的就滑进英语之中。阿拉伯文中对于这类的地形有很丰富的辞汇：“阿卡巴”说的是接近火山口前那一圈陡峭的山壁；“巴地亚”指的是连绵起伏的沙丘；“纽方德斯”是深沙；“沙易尔”是数亿年前形成的干河床……以前人们常

说，迟早有一天大家都要改说阿拉伯话，如今这玩笑话接近实现。

法兰克曾经跟阿拉伯人一块旅行过好长一段时间，广场上的人看到他来很高兴。“沙连姆阿列易克！”他们跟他打招呼。“马哈巴尔。”法兰克回答说。浓密的小胡子底下，牙齿的白光一闪。只有男人才能到这里来，这是规矩。几个小朋友带他到中间的主桌。几个年纪比较大的人正在聚会，其中有他的朋友沙易克。沙易克跟他说，“我们准备叫这个广场‘哈加尔·易尔——克拉·麦雪巴’，意思就是‘红花岗岩城中广场’。”他指了指广场中的红褐色石板，法兰克点点头，还问他红花岗岩的念法。他说了一长串的阿拉伯语，法兰克的听力根本招架不住，只得干笑几声掩饰。他在中央主桌旁坐了下来，放轻松了一点，假设他正在开罗或是大马士革街头，愉悦地浸润在阿拉伯情调跟昂贵的古龙水香气中。

这批阿拉伯人说话的时候，他在研究他们的脸。这是异国文化，毋庸置疑。他们到了火星，没有必要调整；于是，约翰尽管也认识阿拉伯人，但总是雾里看花。他们的想法跟西方的思维，极不相容。举个例子来说，他们就不能接受政教分离，而这偏巧是西方政治体制立基之处。他们也觉得女人不识字是天经地义的事情——不识字，在火星！这是个警讯。

这是法兰克喜欢他们的原因之一。当然他也用得着他们，阿拉伯人会是他新的权力核心。捍卫新邻居，藉以削弱掌权的旧势力，马基雅维利很早以前就这么说过。所以他缓缓地喝着咖啡，彬彬有礼的样子。阿拉伯人改成用英语交谈，法兰克便给的言辞立刻扳回颓势，也更容易控制话题的走向。

“今天的演讲怎么样？”他问道，但眼睛却盯着杯底浓稠的咖啡渣。

“约翰·布恩还不是老样子？”沙易克说。其他人大笑，笑声中颇有怒气。“他说我们要创造独特的火星文化，但那话的意思还不是说，他会提倡某几种地球文化，其他的就会被打压。反动异已绝对没有生路。这跟凯末尔主义（Ataturkism，指的是从1924年开始，凯末尔在土耳其推动的改革计划，包括了废除回教领袖制，用瑞士民法取代伊斯兰圣